

書面質詢

梁孫旭議員

促嚴厲打擊過界黑工，加強演藝會展本地化

近日有演唱會活動聘請68名黑工從事紀念品售賣，涉及留澳大學生、過界工作等，期間更疑有人自稱義工，企圖避開責任。而藝文界反映今次事件只是冰山一角，不少外地人士藉《禁止非法工作規章》的例外情況，以提供指導性、技術性的服務，或文化交流及藝術活動的名義來澳，實則從事著與規定不符的各類工作，還有人藉由“義工”之名，或者直接使用旅遊簽證來澳從事黑工活動。

根據2024年官方數據顯示，全年僅是非法勞工已有82宗160人，懷疑非法工作者834人。需要指出的是，黑工問題一直衝擊著守法的企業和本地僱員的生存空間。而隨著新業態的發展，一些行業例如裝修、化妝、拍攝、廣告、導遊、盛事活動等工作的性質比較隱蔽、模糊和具流動性，難以監察和執法，容易衍生過職過界黑工。同時，社會一直反映本澳聘用非法工作者的違法成本低，打擊力度有待加強。

對此，建議當局進一步採取有效措施撥亂反正，包括要完善法律制度，增加處罰力度，加強巡查，考慮引入“放蛇”制度；要求會展和盛事活動相關人員佩戴識別身份的工作卡，以便精準識別人員身份，以杜絕黑工及過界勞工。此外，外地的企業及大學生未必熟識本地法律，需要加強向他們進行宣傳和作出嚴格指引，防止觸犯法律。

另外，近年在特區政府、博企和業界的共同努力下，成功舉辦和吸引了不少大型盛事活動落戶澳門，現時不少的盛事活動多數由外地公司一手包辦，本地企業和人員難以參與。因此，當局應探討如何借助盛事活動，提升自身業務能力，積極培養本地人，為本地企業和僱員創造參與機會和良好的發展空間。

為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一、目前勞工局已推出《禁止非法工作規章》例外情況的網上法律諮詢系統，並會一併將申請者的諮詢內容及文件通知治安警察局，以便有權限實體作出稽查，而目前由於無要求佩戴身份識別，難以被監察，請問能否作出完善，加強場館管理、要求相關人員佩戴識別證或引入其他電子科技等監察手段，以打擊借“例外情況”的名義從事其他不相符的工作？

二、針對現時不少盛事活動多由外地公司一手包辦，本地企業和人員難以參與的情況，當局如何採取措施和推出政策，令更多本地企業和居民參與其中，提升本地業務能力，培養本地人員，為企業和僱員創造參與機會和發展空間？